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PHOTOVOLTAICS GROUP LIMITED

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有關
完成收購一間擁有若干太陽能發電站項目之公司
之公告**

茲提述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聯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收購民豐縣昂立光伏科技有限公司90.9%股權（「該收購」）。除非文義另有界定，否則以下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收購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完成。

目標公司擁有一個位於中國新疆民豐縣的併網地面式太陽能發電站，總裝機容量約為20兆瓦，以及另一個處於早期開發階段的太陽能發電站，總裝機容量約為30兆瓦。於該收購完成後，目標公司成為本集團之90.9%附屬公司，而其營運將由聯合光伏（常州）進行管理。目標公司之剩餘9.1%股權由出讓方擁有。

代表
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李原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原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及盧振威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姚建年院士、楊百千先生及邱萍女士；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啟昌先生、嚴元浩先生、石定環先生及馬廣榮先生。